

跨越兩個時代的臺灣僧人及其際遇： 以玠宗法師為例

蘇全正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法鼓佛學學報第 37 期 頁 91-130 (民國 114 年) · 新北市：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Journal of Buddhist Studies, no. 37, pp. 91-130 (2025)

New Taipei City: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DOI: 10.53106/199680002025120037004

ISSN: 1996-8000

摘要

玠宗法師是歷經日治與戰後兩個時代社會變遷與佛教發展的重要臺人僧侶，其出家學法生涯和佛教事業的經營，戰前曾受其俗家的霧峰林家頂厝長輩林獻堂在經費的支助，活躍於臺中市佛教界。日治時代曾往來兩岸佛教界，具有大陸經驗，同時是圓瑛法師所傳臨濟宗七塔寺派法脈唯一的臺人法嗣。曾致力於仿效太虛法師追隨者推動中華系統的臺灣佛化新青年運動，並自任導師，具有改革佛教現況的社會主義理念，且勤於以漢文著述發表文章，活躍於當時。

戰後曾參與臺灣省、臺北市、臺中縣等地方教會行政事務，並筆耕不輟和發表詩文，雖與主導中國佛教會運作的白聖法師同屬釋圓瑛法嗣，但未參與中央教會組織運作，其對名位淡泊及具禪僧遊方本色，秉持師門傳承精神致力於佛法的禪淨兼弘和佛教教育與慈善事業。

玠宗法師的佛學與詩文能力俱佳，著作有《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出版。其中〈天台宗哲學〉秉承隋代智者大師的三諦圓融、一念三千觀、性修不二及四諦法門作為統貫天台宗義理與判教的依據。故就立功、立德、立言的評判標準，其已具備其一，誠為戰後臺灣僧人的一代典範。

目次

- 一、前言
- 二、從齋教入佛門與日治時期的佛教活動
 - (一) 出家因緣與在臺推動中華佛化新僧運動
 - (二) 臺中的弘法與住持
- 三、戰後參與地方教會及其佛教事業
 - (一) 北部駐錫及臺灣省佛教分會、臺北市佛教支會的參與
 - (二) 擔任臺中縣佛教支會理事長及屏東駐錫時期
 - (三) 光大南山，創建根本道場——桃園金剛禪寺
- 四、學貫五宗的佛學思想
 - (一) 玠宗法師與《佛化新僧宣言》
 - (二) 玠宗法師與林德林、林秋梧之新僧思想比較
 - (三) 戰後玠宗法師的主要著述
- 五、結論

關鍵詞

臺灣佛教、玠宗法師、佛化運動、南瀛佛教會、桃園金剛禪寺

一、前言

玠宗法師（1897-1987）是出身臺灣中部著名的官紳家族霧峰林家及清末名將林文察（1828-1864）的後裔，擁有顯赫的家世，卻早於童稚即種下學佛因緣，弱冠出家後，在日治時期的佛教界和臺中地區相當活躍，並成為戰前少數臺籍僧侶前往中國修學佛法及接受圓瑛法師（1878-1953）¹付法的第一人，尤其受民初太虛大師（1890-1947）佛教改革運動及當代社會思潮的激勵，而成為中華系佛化新青年運動的在臺先鋒，有別於服膺日系現代佛教思想的林德林（1890-1951）、林秋梧（1903-1934）等臺僧（蘇全正 2017，43）。

釋玠宗，俗姓林，名資潭，臺中霧峰人。為清末名將霧峰林家下厝林文察²系後裔，父林輯堂（1864-1901）³，名朝宗，為林文察三子，清代邑庠生，母為陳薄燕（1879-1940），係林輯堂副妣。因其父林輯堂早逝，其母為保護家產以致心力交瘁，遂至齋堂持齋清修，法名普盞，並於明

* 收稿日期：2024.6.1；通過審核日期：2024.12.13。

1 圓瑛法師，法名宏悟，號韜光。1923年8月，圓瑛訪臺，1929年與太虛共同發起成立中國佛教會，並連續數屆當選會長。1953年，中共的中國佛教協會成立，被推選為第一任會長（釋明暘 67）。

2 林文察，字密卿，霧峰林定邦之長子。1863年，因戰功為閩浙總督左宗棠擢升為福建陸路提督。1864年，於福建漳州萬松關為太平天國軍包圍而戰歿，清廷賜諡剛愍，加封太子少保，誥授振威將軍，子孫以恩騎尉世襲（林幼春 8-10）。

3 林輯堂，明治30年（1897）4月，獲臺灣總督府頒授紳章，其正室阮及，副室張玉如、陳薄燕，有子女林月環、林月波、林資彬（1897-1946，母張玉如）、林資潭（釋玠宗）、林資成（長榮大學 1576、1551、1583-1584；林獻堂 190）。

治 40 年（1907）擔任今臺中市南屯區齋教龍華派廖一善堂⁴住持，其教階獲至「太空」級，故又稱「陳太空」⁵，家族中遂稱其為「吃菜媽」。大正 10 年（1921）擔任霧峰林家頂厝林文欽（1854-1899）創建的青桐林觀音廟住持，青桐林觀音廟又名青桐巖。昭和 12 年（1937），陳薄燕皈依基隆月眉山靈泉寺善慧法師（1881-1945），佛教法名德新，其後青桐巖於昭和 18 年（1943）正式易名登記為靈山寺。⁶林資潭在三歲時即隨母吃齋，至十一歲（1908）時，前往其母陳薄燕擔任住持的臺中南屯廖一善堂，並由陳普池引入龍華齋門（釋觀心 232；江燦騰 2001，232）。曾受業於臺中廳霧峰公學校及高等科、霧峰漢文書房（私塾）⁷，故具備日文、漢文紮實基礎。其在出家前已然結婚，妻為陳雍（陳雍 22-24；江燦騰 2001，232、236），並育有一子（釋白聖 2008，582）。

4 臺灣齋教包含龍華派、先天派、金幢派三派。龍華齋教於清乾隆年間傳入臺灣。廖一善堂，又稱為一善堂，位於今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忠勇路 59 號，主祀觀世音菩薩，由廖勃於清光緒 8 年（1882）8 月 15 日在今址創建廖一善堂，屬龍華齋教壹是堂派（許雪姬 1309；闕正宗 1993，101-106）。

5 龍華齋教的教階從上而下共分空空（又稱總敕，即教主）、太空、清虛（熙）、四偈、大引、小引、三乘、大乘、小乘九品。有二支派：普相派與普宵派。其中普宵派，又分為三派：壹是堂派、漢陽堂派、復信堂派。皆以「普」字派名，而按規定齋徒要由清虛晉至「太空」階級，必須前往祖堂接受總勅（教主）的點授和領太空燈，方能受到齋友的承認。惟陳薄燕何時前往大陸領受「太空」（傳燈）則無確切資料可佐證（王見川 307）。

6 1947 年，因部分建築毀於地震及暴雨，遂於 1948 年遷建於今臺中市南區建成路 1166 號現址（林獻堂 343、394-395）。

7 霧峰公學校創立於明治 31 年（1898），為今霧峰國民小學前身（谷瑞儉；釋觀心；長榮大學 996、998-999）。

本文旨在就玠宗法師歷經日治時期和戰後兩個不同階段的佛教事業發展與教會事務參與，以及其思想演繹和成就，探究臺籍僧人不同時代境遇的轉折與對應方式，提供戰後臺灣佛教發展的進一步觀察。

二、從齋教入佛門與日治時期的佛教活動

玠宗法師年少之時即入龍華派齋門，固然有受其母陳蕪燕主持齋堂的影響，但引介人卻非其母；及長出家剃度的法脈派別屬於禪門臨濟宗，亦與其母皈依基隆月眉山靈泉寺善慧法師的曹洞宗不同。

（一）出家因緣與在臺推動中華佛化新僧運動

林資潭於十九歲（1916）時，禮新竹獅頭山金剛禪寺住持妙禪法師（1886-1965）為師及剃度出家，⁸法脈師承自福建省興化府後果寺派，⁹法派內號為常俊，外號玠宗，法號戒定。妙禪法師，俗名張煥年，字閒雲，別號臥虛，新竹人。妙禪法師曾渡海至福建興化，禮後果寺住持良達上人為師；再往雪峰，掩關三年，精研佛理。其後五年，妙禪法師

⁸ 妙禪法師 1925 年赴日本，獲京都臨濟宗大本山管長授與開教使之職，並榮任南瀛佛教會教師乙職，曾應邀擔任臨濟宗臺北圓山鎮南學林漢文教授，及其高等布教講習會之講師。昭和 10 年（1935）與善慧、本圓（1883-1946）二師同往南洋參訪遊歷。戰後，於民國 51 年（1962）編譯《佛門常用儀式軌範》行世。民國 54 年（1965）於新竹北埔金剛寺坐化（于凌波 45-47；江燦騰 2001，222-255）。

⁹ 後果寺派屬於鼓峰法系，包括福建省莆田市的鼓峰湧源寺、西來寺、後果寺、崇福寺、普陀庵、芳源庵、洛伽亭。其法脈內號為「心源廣續、本覺昌隆、能仁聖果、常演寬宏、惟傳法印、證悟會融、堅持戒定、永紀祖宗」32 字；外號則為「芳淨詳仁義、理明達禪宗、心空玄妙旨、祖道普圓通」20 字（釋淨心 391）。

遍歷大陸名山勝景。歸臺後，陸續創建新竹獅頭山金剛寺和水濂洞、北埔金剛寺、新豐鳳山寺、臺中寶覺寺等。由於妙禪法師擅長書畫藝術，而有藝僧雅稱，加上獅頭山為中部佛教勝地，因此在中、北部頗具盛名，是故林資潭慕名前往，投入門下出家為僧。

大正 9 年（1920），玠宗法師前往由臺灣齋教界聯合成立，總部設立在嘉義的「臺灣佛教龍華會」參訪，同時被聘為該會評議委員，顯見其與齋教界保持密切的往來關係，並因此結識該會顧問——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駐臺的日僧東海宜誠（1892-1988），成為其日後加入臨濟宗妙心寺派體系的契機。另外，玠宗法師出家之初，與霧峰林家仍有往來，尤以頂厝林獻堂（1881-1956）在經費的支持和挹注幫助最多。昭和 15 年（1940），其母陳德新優婆夷過世後，玠宗法師即漸漸較少與霧峰林家親友往來，一直要到民國 62 年（1973），始由嗣法弟子釋妙廣（1903-1998）等人陪同下，才又再度回到霧峰林家祭祖及會晤族親（釋定道 131）。

大正 11 年（1922），玠宗法師渡海前往中國大陸做閩、浙、江蘇等地佛教道場的巡禮和參訪，翌年（1923）6 月入福建泉州承天禪寺的「東方論理因明學院」就讀，一年後畢業。大正 13 年（1924），朝禮佛教四大名山，親近印光（1862-1940）、太虛、會泉（1874-1943）、性願（1889-1962）、虛雲（1840-1959）諸大師（釋定道 131），更進一步在福建興化南山廣化寺領受三壇大戒，此時曾於大正 12 年（1923）應基隆月眉山靈泉寺善慧法師邀請來臺講經半年的釋圓瑛（1878-1953），適時在泉州名剎開元寺駐錫並擔任住持，玠宗法師遂前往拜見及受圓瑛法師的付法，成為臨濟宗七塔寺派法脈第四十一世法嗣，與日後

來臺的慈航法師（1893-1954）、白聖法師（1904-1989）同為圓瑛法師的傳人。¹⁰

大正 13 年，玠宗法師在閩參學期間正值佛化新青年會的主要幹部張宗載（1896?-?）、甯達蘊（1901-?）在福建漳州、廈門成立「閩南佛化新青年會」，因張、甯二氏是太虛法師的追隨者，而太虛法師在大正 6 年（1917）訪臺亦受邀到過霧峰林家做客和說法開示的緣故，所以得到玠宗法師的響應，並受聘為「中華全國佛化青年會宣傳委員」。¹¹同年底應其師妙禪法師的要求返臺，並於翌年（1918）出任獅頭山金剛寺監院和擔任該寺新成立的「佛教研究會」教務主任工作（江燦騰 2001，234）。

大正 14 年（1925）11 月初，東亞佛教大會在日本召開，¹²會後中華民國代表道階法師（1870-1934）、及中華全國佛化新青年會代表張宗載、甯達蘊三人，於 11 月 25 日以歸國途次順道來臺訪問，因東亞佛教大會所營造出的日華親善氣氛，故受到臺灣總督府高規格的接待及各界熱烈歡

¹⁰ 圓瑛法師於 1906 年在寧波七塔報恩寺，拜謁慈運老和尚，親承法印為臨濟正宗第四十世，法名宏悟，號韜光。1923 年 8 月，圓瑛亦到過妙禪法師住持的獅頭山金剛寺訪問和講經說法（釋明暘 51-54、83）。

¹¹ 江燦騰指出玠宗被選為佛化新青年會臺灣弘法團導師（江燦騰 2001，234）。

¹² 東亞佛教大會代表臺灣參加的四人為林覺力（曹洞宗）、沈本圓（臨濟宗）、許林（臺灣佛教龍華會、真宗本願寺派），及翻譯江木生（〈東亞佛教大會臺灣代表歸臺〉 34；〈東亞佛教大會中華民國代表來臺〉 34）。本文所引用無明確作者之資料，一律以文章題目標注，文末引用文獻會詳細標注文章標題、報紙 / 期刊、日期和版面 / 頁面資訊，俾於讀者查索。例如此處資料來源：《南瀛佛教》，第 4 卷，第 1 號，1926 年，頁 34。

迎，¹³ 而同為中華全國佛化新青年會成員的玠宗法師當然也在島內協助，並為之發聲。

大正 15 年（1926）初，張宗載在《南瀛佛教》發表〈我對於東亞佛教信徒今後之希望〉（張宗載 1926a，7-8），甯達蘊則發表〈佛法與人生〉（甯達蘊 9）等文，同期刊物臺灣方面則有金剛寺釋神妙和釋玠宗分別以〈敬呈道階法師並張君宗載甯君達蘊二位大居士教正〉（釋神妙 33）、〈和前韻〉（釋玠宗 1926，33）七律致意。隨後玠宗法師又以「中華全國佛化青年會宣傳委員」名義連續投稿〈佛化新青年會代表祭田橫〉（林玠宗 1926a，27-28）、〈詩的大乘佛化社徵詩啟〉（林玠宗 1926b，23）二文，內容是關於該會的活動介紹，等於玠宗法師正式宣告其加入中華全國佛化青年會，及成為該會在臺灣的聯絡人。1926 年 4 月，玠宗再次赴中國大陸江蘇、京滬等地參訪。而張宗載在前往南洋訪問途中，於《南瀛佛教》發表〈新佛化運動與中日親善之實現〉乙文（張宗載 1926b，28-30），同時也發表一篇〈詩函寄臺灣新僧玠宗師〉（張宗載 1926c，48），肯定玠宗法師是臺灣佛化新僧代表，彼此神交並互動密切。因此，張宗載與杜鵑啼於大正 15 年 8 月 12 日再度來臺為該組織「建築東亞佛化新青年總會所、開辦佛化布教學校、發行佛化日報」之事募款，以為宣傳中日親善之先河（〈張宗載及杜鵑啼兩氏歸支〉 53）。張宗載此行對玠宗法師有所激勵和鼓舞作用，促使玠宗法師於《南瀛佛教》第 4 卷第 6 號上發表〈佛化新僧之宣言〉（林玠宗 1926c，22-23）及

¹³ 道階等人本次訪臺由覺力法師負責接待和安排訪問行程，於 1925 年 12 月 16 日在臺灣總督官邸受伊澤總督之招待茶會後離臺（〈道階法師一行歸國〉 35）。

〈佛化新僧簡章〉（林玠宗 1926d，23-24）6 條，強調「佛法者。心法也。心外無佛。佛外無心」、「法法圓通。在家出家。都無障礙」，並表示其今後「亦僧、亦俗、亦儒、亦道」，自號「新僧」以有別於舊佛教，而以方便之道弘揚佛法。此舉無疑是對臺灣傳統佛教保守勢力的反動和畫清界線。而其出家前的俗家之妻陳氏雍亦同期發表〈陳雍女士宣言〉，批判臺灣「僧多偽行」以呼應玠宗法師的改革主張，倡導仿倣基督新教的牧師和日本真宗僧侶，可選擇獨身或帶妻，素食或葷食，以推動「通俗佛教」（陳雍 24）。惟具左傾社會主義色彩的中國佛化新青年運動，在民初政局紛亂與教界觀念守舊下終歸失敗，連同玠宗法師在臺的佛化新僧運動亦失去背後的支撐力量，且未獲殖民官方和臺灣佛教界的支持而匆匆結束（蘇全正 2015，41-56）。

昭和 6 年（1931），玠宗法師三度前往中國大陸參訪，歷經楞嚴山、普陀山、金山、九華山江天禪寺、報國寺等地，其後於同年 9 月返臺（嚴文樸 14；賴健祥 238；蘇全正 2011，41-56）。

（二）臺中的弘法與住持

日治時期，玠宗法師以其良好的漢學及日文根柢，能詩能文，活躍於臺中地區的佛教界。大正 11 年玠宗法師參加在臺中市齋教龍華派慎齋堂舉辦的第三期南瀛佛教講習會，結業後成為南瀛佛教會講師，但此時玠宗法師尚未正式加入南瀛佛教會。南瀛佛教會成立於大正 10 年（1921），其師妙禪法師是在大正 13 年才代表新竹地區的臨濟宗獲選遞補為該會理事。翌年（1925）妙禪法師被任命為「布教師」，同時被免除理事職務（〈役員及教師教師補任免〉 30）。此時，玠宗法師擔任其師妙禪法師住持的獅頭山金剛寺監

院。同年（1925）5月3日，妙禪法師與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的天田策堂共赴日本朝禮該派大本山及接受委派開教使的職務，在臺的玠宗法師亦被任命為該教臺灣開教區知客僧的僧職。當年9月再由天田策堂進一步任命妙禪法師為布教師，玠宗法師則為布教師補，其能力已漸受到重視和進一步被提攜。玠宗法師的漢文表達與書寫能力均佳，因此《南瀛佛教》的刊物上常有其以漢文發表的文章或詩詞。因此，前述昭和6年9月，玠宗法師自大陸朝禮參訪佛教名山、高僧返臺後，出任《南瀛佛教》雜誌、《臺灣佛教新報》、《臺灣實業新聞》、《海事新聞》、《日華新報》、《經濟時報》、《臺灣公論報》等報社記者（〈林玠宗氏略歷〉53；賴健祥 237）。昭和8年（1933）獲南瀛佛教會頒贈感謝狀。昭和10年（1935）5月，玠宗法師正式加入南瀛佛教會成為特別會員，顯示出其企圖心和崛起之勢。

昭和2年（1927），妙禪法師創建臺中市寶覺寺，成為其開山者，但因寶覺寺隸屬於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該宗大本山藉由該派南部布教所長東海宜誠，採以臺制臺策略掌控寶覺寺，但最終並未由妙禪法師擔任住持，而是任命其同門賴耀禪出任（江燦騰 2001，237-240；王見川 316-318；施德昌〈寶覺禪寺〉¹⁴）。而玠宗法師因以身為中部人，且亦被東海宜誠納為法派門下，而與寶覺寺有密切關係（施德昌〈臨濟宗布教所〉）。故昭和10年寶覺寺設立該寺出張說教所，名為「臨濟宗慈德堂」，即由玠宗法師與黃錦宗共同住持並兼布教主任（〈臨濟宗慈德堂入佛誌盛順開紀念講演會〉44）。昭和14年（1939）玠宗法師成為臺中市寶覺

¹⁴ 引自施德昌專書，本書無頁碼。

寺的佛教講師。昭和 15 年（1940）3 月 5 日，臨濟宗慈德堂更名為「臨濟宗聯絡布教所真修堂」，即由玠宗法師投注個人的私財加以建設和擔任住持，並於同年 9 月舉行大演講會，聘請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南部布教所長東海宜誠作演講（施德昌〈臨濟宗布教所真修堂〉）。因此，強化其與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的關係，故昭和 16 年（1941），玠宗法師接受東海宜誠的招聘，擔任駐屏東紫雲山東山禪寺常在教師，而與屏東地區結下法緣，戰後其得以住持屏東縣內埔鄉靈光禪寺即緣於此層關係（林玠宗 2007，890）。基本上，1930 年代玠宗法師即以臺中市為主要的活動區域，1940 年代則擴及至南臺灣。

三、戰後參與地方教會及其佛教事業

戰後初期，玠宗法師仍以臺中寶覺寺（住持林宗心）為駐錫之地，於民國 36 年（1947）籌設臺中寶覺寺佛教圖書館（王見川 319）、念佛會，並擔任館主及該寺弘法部長，同時也在臺中縣沙鹿、豐原一帶傳播佛法。

民國 37 年（1948）6 月中旬，玠宗決定再次前往大陸遊歷，乘太平輪抵滬，訪問諸山長老、大德居士，並寄宿在上海圓明講堂。尤其拜訪無錫佛教團體，如無錫佛學會、無錫佛教團體聯誼會、無錫佛教圖書館等，並參加當地三聖閣佛教淨業社所舉辦的盂蘭盆勝會設齋和應供，而留有演講詞及酬答詩作（嚴文樸 14），同年返臺後仍住於臺中市寶覺寺。

（一）北部駐錫及臺灣省佛教分會、臺北市佛教支會的參與

民國 42 年（1953），玠宗法師始應當選中國佛教會臺

灣省佛教分會第四屆理事長的宋修振（臺北市萬華龍山寺監院）之邀擔任秘書¹⁵乙職，因會址設於臺北市萬華龍山寺（臺北市廣州街 211 號），故玠宗法師離開臺中寶覺寺北上，並駐錫於臺北市萬華龍山寺。此時中國佛教會已在臺復會及運作中，而白聖法師（臺北市南昌路十普寺住持）、斌宗法師（臺北市中山北路南天台弘法寺住持）、妙廣法師等舊識亦在臺北之故，由是玠宗法師即以臺北市萬華龍山寺為其活動據點。

民國 43 年（1954），臺中寶覺寺住持林錦東（1923-1977）當選為中國佛教會臺灣省佛教分會第五屆理事長，會址亦改為臺中市北區錦村里 80 號寶覺寺，玠宗法師因重心轉到參與臺北市佛教支會的活動，所以並未續任臺灣省佛教分會秘書，故仍駐錫於臺北萬華龍山寺。民國 45 年（1956）8 月 18 日，玠宗法師應邀回到日治時期駐錫過的屏東東山寺和僧信大眾開示，講題為〈妙法喻蓮華與五時說教〉（釋玠宗 1956c，8-9），顯見在屏東地區其擁有相當的信眾基礎，成為日後被聘請為屏東縣內埔鄉水門靈光寺住持的機緣。

民國 46 年（1957）5 月 12 日，中國佛教會臺灣省分會假臺北市龍雲寺召開理監事會議進行第六屆理監事會改選，¹⁶由林錦東居士連任第六屆理事長，玠宗法師則當選為

¹⁵ 根據玠宗法師遺物留有民國 43 年（1954）《中國佛教會臺灣省佛教分會秘書在任檔案》一冊來看，玠宗法師可能只擔任中國佛教會臺灣省佛教分會第四屆理監事秘書一年的時間（蘇全正 2010a，未刊稿）。

¹⁶ 中國佛教會臺灣省分會第六屆理監事會，理事長：林錦東。常務理事：潘守己、宋修振、林大賡、無上、顏興、曾永坤。理事：謝明妙、李達裕、陳成芬、李子寬、林隆道、林松年、陳傳發、張生塗、李學慈、朱光淮、張文進、李明淨、陳登元、沈德融、陳銘芳、邱達

監事，會址仍設於臺中市寶覺寺。因此，玠宗法師得以藉由開會之便再次回到臺中，而且本屆理監事有多人來自臺中縣、市，對於日後玠宗法師接受其法子妙廣法師之邀南下臺中駐錫弘法有著很大的關聯。

此外，戰後臺灣於民國 42 年（1953）1 月 15 日，在臺南縣白河鎮（今臺南市白河區）大仙寺正式舉辦第一次傳授三壇大戒。民國 43 年（1954），臺灣第二次傳戒活動在新竹縣獅頭山元光寺舉辦，玠宗法師首度應聘擔任戒會七尊證之一。玠宗法師第二次參與傳戒活動是在民國 44 年（1955）4 月 2 日，由白聖法師住持的臺北市十普寺舉辦的春季傳戒，玠宗法師仍然應聘擔任七尊證之一（〈臺北市十普寺春季傳戒通啟〉 2，25）。此後，玠宗法師即不再參與公開傳戒活動。

在北部這段時間裡，玠宗法師展現其才學和佛學造詣，持續在《臺灣佛教》等刊物上發表著述和詩文，而漸為眾人所景仰。卻也因盛名之累，被人假冒他本人名義到處騙捐，並以「界宗」化名魚目混珠欺騙教友，而於民國 45 年（1956）11 月，在《覺生》（釋玠宗 1956a，25）、《臺灣佛教》（釋玠宗 1956b，19）等佛教刊物登載〈龍山寺釋玠宗聲明啟事〉，呼籲教友不要受騙。加上當時臺北市政府為杜絕「游蕩無類之徒假藉僧道之名詐欺鄉愚而作肥己勾當」，特訂定《臺北市寺廟庵觀僧道挨戶募化管理辦法》，規定發起募化之寺廟庵觀僧道應先將募化申請表，申報該管區公所轉呈臺北市政府核准後始得募化之規定的影響，避免

華、鄭煌、釋一覺。常務監事：吳振聲。監事：玠宗、張錫達、李菊、林春福、鄭紹棠、周瑞棠。秘書：謝連春。幹事：張光克（〈中國佛教會臺灣省分會第六屆理監事會改選〉 38）。

無端招惹是非（〈台北市政府通知令〉20）。因此，玠宗法師萌生避居至他處之意，故民國49年（1960）應桃園佛教蓮社¹⁷董事長陳朝忠、社長陳三基的聘請為該蓮社導師，展開在桃園短暫一年的駐錫弘法日子。翌年（1961）6月6日，桃園佛教蓮社導師任期屆滿，雖經信徒勸請連任，但玠宗法師仍堅辭，6月11日該社為其舉行送別會。12日南下抵達臺中縣豐原鎮（今臺中市豐原區），由妙音寺三藏講堂住持釋妙廣率信眾前往迎接，並應妙廣法師之聘，擬擇地建設茅蓬，以復興戰前所住持的真修堂（〈玠宗老法師辭桃園佛教蓮社導師〉18），並在妙廣法師的協助下，開展戰後其中部弘法的新階段佛法事業，正式揮別北部弘法生涯。

（二）擔任臺中縣佛教支會理事長及屏東駐錫時期

民國50年（1961），玠宗法師抵達豐原後，由釋妙廣聘他為豐原妙音寺三藏講堂導師，另一方面玠宗法師於同年農曆10月11日在妙音寺（今臺中市豐原區忠孝街114號，屬臨濟宗，主祀本師釋迦牟尼佛），與白聖法師同一時間和場所分別傳法。玠宗法師將法脈嗣法予釋妙廣，而白聖法師則分別嗣法於釋淨心（1929-2020）（童勉之381-401）和釋天乙（1924-1980，法名定覺）¹⁸，均為臨濟正宗七塔寺派第四十二世法嗣。此次傳法雖未公開，但二師互為見證，並於會後與諸法子共同合影誌念，象徵圓瑛法師的七塔寺派法

¹⁷ 桃園佛教蓮社由志心法師草創於1940年8月，1954年4月2日會館落成，並由斌宗法師主持佛像安座，10月8日再由李炳南居士主持落成典禮。1994年重建，1996年3月舉行落成典禮（中國佛教會文獻編審委員會264）。

¹⁸ 釋天乙，俗姓洪，臺灣高雄縣人（闕正宗1999，136）。

脈正式在臺傳布（胡建國 128-131；釋見曄 177、444；闕正宗 2009，375；1999，59；臨濟宗淨覺山光德寺）。此外，玠宗法師尚將圓瑛法師臨濟正宗七塔寺第四二世法脈嗣法予今高雄市鳥松區圓照寺的敬定法師¹⁹，及於民國 68 年（1979），公開傳錫杖及祖衣，付法給桃園大溪妙法寺如田法師（大溪妙法寺）。

其次，民國 52 年（1963）9 月玠宗法師一舉當選臺中縣佛教支會第九屆理監事會理事長。²⁰ 其任內較顯著的事蹟，如響應民國 53 年（1964）政府救濟嘉義、臺南兩縣震災，其親自向所屬會員、寺堂勸募；以臺中縣佛教支會名義，組織有聲有色電影布教團及舉行佛教講演大會，請臺中市佛教支會理事長翁茄苓（1915-1978）等居士擔任演講，向各寺堂鄉鎮加強弘法，匡正人心，勸入會員，以利會務推展。此後秋季巡迴布教大會成為臺中縣佛教支會定期舉辦的布教活動，亦因此與臺中市佛教支會和彰化縣佛教支會理事長林大賡（1917-1996）等建立相互支持的友誼和及合作默契。民國 54 年（1965）2 月 20 日，玠宗法師任期屆滿，獲得中國佛教會臺灣省分會頒發「民國 53 年度熱心會務」獎狀。而進行臺中縣佛教支會第十屆理監事及臺灣省分會代表選舉時，玠宗法師以年老歲多，患有高血壓，不堪勞動為由，堅決勇退不願蟬聯。選舉結果由楊崑嵐當選第十屆理監事會理事長，玠宗法師則當選臺灣省佛教分會代表²¹，

¹⁹ 敬定法師擔任金倫佛學教育學院暨研究所導師、華梵大學董事暨圓照寺、諦願寺住持（參見圓照寺）。

²⁰ 臺中縣佛教支會第九屆理監事會常務理事：張文進、楊崑嵐；理事：申阿木、釋妙蓮、卓見福、陳宗秩、游樹、黃南菩；常務監事：林春福；監事：盧日、李晃（〈臺中縣佛教支會第一次理監事會議〉24）。

²¹ 臺中縣佛教支會第十屆理監事會當選名單：常務理事為陳宗秩、楊崑

並於民國 54 年 3 月 2 日辦理新舊任理事長交接（臺中縣佛教會）。

因此，臺中縣佛教支會第十屆理監事會決議聘請玠宗法師為該會導師。另也因玠宗法師在理事長任內的辛勤和為教奉獻，民國 54 年遂由臺中縣佛教支會向中國佛教會選報為全國好人好事代表，經中國佛教會第五屆理監事會核准轉報中華民國各界表揚好人好事運動推行委員會²²後頒予致敬書一份（中國佛教會 142）。隨後當年度玠宗法師應邀主持豐原慈龍寺落成所舉行的大佛殿釋迦文佛金身安奉典禮，4 月 8 日，由臺中縣佛教支會成立各界慶祝佛誕節委員會在慈龍寺舉行浴佛典禮（〈中縣慶祝佛誕節化裝千餘人遊行〉 37）；農曆 7 月 6 日，玠宗法師為臺中縣沙鹿鎮佛陀寺慶祝地藏王菩薩聖誕大法會，主持盂蘭盆勝會及說法（〈釋澄

嵐、黃德順三名；理事有釋妙蓮、蔡清結、陳宗秩、張清河、卓見福、盧日、李金龍、黃德順、楊崑嵐等九名。候補理事為游樹、申清木、黃南菩三人。常務監事是張文進，監事由張文進、林春福、呂長庚三名當選。省代表應選八名，包括張文進、黃德順、陳宗秩、張清河、楊崑嵐、釋妙蓮、釋玠宗、江阿木（〈中縣佛會召開大會，選理監事及省代表〉 32）。

- ²² 全國好人好事代表表揚活動係於民國 47 年（1958）奉蔣中正總統指示辦理，宗旨是為「發揚倫理道德、端正社會風氣；鼓勵國人發揚互助美德，長期行善，共建溫馨祥和社會」。選拔對象是，凡現居中華民國境內，品德端正，無不良紀錄，長期行善（所行善事是利他而非利己；係自願性質，而非工作責任及工作範圍內應為之）；有具體優良事蹟，能夠發揚傳統美德、樹立典範，足資接受全國表揚者。而全國各公私立機關團體及正式立案之民間社團，均得依據選薦辦法擇優推薦符合資格者。此項活動目前納入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職業團體科職掌的業務之一。民國 79 年（1990）5 月 24 日依據人民團體法，成立「中華民國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屬於非以營利為目的設立的社會團體（中華民國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

心尼師榮任沙鹿佛陀寺住持〉21），及民國54年9月12日（農曆8月17日）為其嗣法法子釋妙廣與監院釋達迦為感念披荆恩師覺力（1881-1933）老和尚與傳法恩師玠宗法師，在臺北市士林區創建的新鼓山湧泉寺舉行迎請釋迦佛金身安座，所主持的開光鎮座儀式等（〈士林鎮鼓山湧泉寺舉行開光安座法會〉21；闕正宗2009，375-376）。

民國54年7月18日，玠宗法師的徒弟任屏東縣內埔鄉水門靈光寺住持的釋見心、監院釋覺定，與信徒代表林慶雲、蕭佛循、陳進松、周萬財等，召開信徒大會決議，迎聘玠宗接任靈光寺住持，並舉行晉山典禮（〈豐原玠宗老法師榮任靈光寺住持〉25）。

（三）光大南山，創建根本道場——桃園金剛禪寺

玠宗法師住持屏東縣內埔鄉水門靈光寺後，本來打算將該寺出租農民的山林土地收回以擴建寺院，但卻與耕作人發生糾紛而進行訴訟，以致暫時不能交涉及買賣興建，所以玠宗法師將寺務交付副住持釋見心及當家釋覺定負責辦理。民國54年9月9日，妙禪老和尚圓寂，玠宗法師率徒孫釋淨心、佛光寺釋正心，召集南部各寺堂子孫派下會議結果，訂定農曆9月13日，假佛光寺舉行妙禪老和尚追思法會，禮聘中國佛教會理事長白聖法師為追思法會導師（釋白聖2009，50-51），並自農曆9月12日起聘光德寺心覺、悟哲、悟光、青空、心融、觀空、圓空等尼師誦經。妙禪老和尚追思典禮計有臺南竹溪寺眼淨（1898-1971）和尚、高雄市佛教支會理事長釋隆道（1906-1987）、臺南市佛教支會釋淨念、釋心覺（1900-1969）、屏東市佛教支會釋圓融（1906-1969）、釋真華（1906-1987）、釋仁曦、高雄縣佛教支會釋慈靄（1918-?）、釋開證（1922-2012）、

釋永忠、釋會性（1928-2010）等法師，白聖法師則率心田（1935-2025）、天乙（1924-1980）、明文等法師與會，連同玠宗法師的徒弟沙鹿佛陀寺住持釋澄心，三地門釋見心、釋觀心、文宗、玲宗居士等二百餘人與會（〈妙禪老和尚追思法會〉 12；釋白聖 2009，50-51）。顯見玠宗法師對妙禪和尚剃度接引的感念，及展現其在教界的豐沛人脈與聲望。

為了紀念其師妙禪老和尚的遺志，所以於民國 54 年農曆 12 月 4 日，率剃度徒弟北上桃園租借民房成立「金剛禪寺」興建籌備處，並覓地於桃園市青溪里小檜溪旁土地興建金剛禪寺（桃園市朝陽街 230 號）。民國 55 年（1966）1 月 10 日，玠宗法師及其金剛禪寺參與由桃園佛教蓮社主辦的冬令救濟托鉢活動；1 月 13 日，舉行桃園金剛禪寺大殿釋尊金身聖像的開光安座儀式（〈桃園金剛寺佛像安座開光，並參加冬令救濟托鉢〉 34）。主要建築則於民國 58 年（1969）5 月 7 日舉行落成典禮。²³

桃園金剛禪寺主奉千手觀音及釋迦牟尼佛，標榜屬於佛教臨濟宗後果禪寺徒派、七塔禪寺法脈的道場，亦是玠宗法師晚年潛修弘化直至圓寂的最重要道場，玠宗為緬懷祖庭金剛寺，故以其師祖良達法師為桃園金剛寺禪寺第一代開山，妙禪老和尚為第二代開山，其本人為第三代開山（蘇全正 2010a，未刊稿）。第四任住持為釋界雲，曾任臺北市佛教會第十五、十六屆理事長、新竹縣佛教會理事長、桃園縣佛教會理事長等職。兩岸開放後釋界雲亦於浙江省杭州市建立金剛禪寺的海外道場，發展兩岸佛教交流及僧材培育（蘇全正 2010b，未刊稿）。目前第五任住持為釋天岳，現任臺北

²³ 原登載於《中國佛教》，第 13 卷，第 10 期，1969 年。轉引自釋玠宗 1985，133-134。

市佛教會第十七屆理事長（2021-），曾任第十四、十五屆新竹縣佛教會理事長。桃園金剛寺禪寺目前已因配合桃園市桃園區小檜溪市地重劃案，於民國 106 年（2017）遷建至桃園市蘆竹區，新建為五層樓的寺宇（桃園金剛寺）。

四、學貫五宗的佛學思想

玠宗法師的佛學思想的發展軌跡與主張可分為日治時期—從臨濟禪僧到佛化新僧及《佛化新僧宣言》的發表，和戰後的佛學著述。

（一）玠宗法師與《佛化新僧宣言》

玠宗法師於昭和 2 年（1927）《南瀛佛教》第四卷第六號上發表〈佛化新僧之宣言〉（林玠宗 1926c，22-23），及〈佛化新僧簡章〉六條（林玠宗 1926d，23-24）：

1. 作佛化運動的新生活。行大乘菩薩的方便法。在社會經營一切。利益眾生事業。
2. 離開虛偽的舊佛教。以行真實的新佛化。
3. 本佛陀慈悲喜捨為宏法中心。不分宗派門戶自起鬥爭。
4. 新僧。分真俗二派。（1）獨身。持守法五戒。（2）帶妻。聽人自便。
5. 傳教方法。亦同耶穌教之組織。以期遍行正法。社會群眾。
6. 傳教的人。不限素食葷食。唯不可自殺生命以為美食。

其表示今後「亦僧、亦俗、亦儒、亦道」，自號「新

僧」。以為有別於舊佛教，並以方便之道弘揚佛法。而其俗家妻陳雍²⁴亦同期發表〈陳雍女士宣言〉，批判臺灣「僧多偽行」以呼應玠宗的改革主張，倡導仿效基督新教的牧師和日本真宗僧侶，可選擇獨身或帶妻，素食或葷食，以推動「通俗佛教」（陳雍 24）。

玠宗法師的通俗佛教具體主張和理論的實踐表現在於其《家庭倫理哲學》一書，並化為實際行動。對於發生在昭和 2 年（1927）的「臺中佛教會館事件」（簡稱中教事件，又稱為《鳴鼓集》事件），²⁵極力奔走化解儒佛知識社群雙方的對立和衝突，若按其〈佛化新僧簡章〉第四條「新僧，分真俗二派：1. 獨身：持守五戒。2. 帶妻：聽人自便」（林玠宗 1926d，23），自可將林德林（1890-1951）歸於俗派僧人看待。惟玠宗本人是先成家後再出家，在此宣言中，玠宗並未明確表達自身歸屬於真、俗二派的何者。

玠宗法師與其俗家妻子陳雍提倡通俗佛教，除了因赴大陸參訪求法時親近過太虛法師等人，也受到民初中國佛教改革運動部分激進青年的影響之外，此舉背後涉及的是兩岸佛教交流與太虛法師推動中國佛教改革，太虛法師本人亦主張將社會主義的思想與佛教相結合，民國 10 年（1921）所發

²⁴ 限於資料無法確知陳雍的生平事蹟和對玠宗法師的影響為何，以及玠宗出家前的俗家生活情形？惟玠宗於 1987 年圓寂後，發生其俗家的兒子要來接管桃園金剛寺財產的糾紛，後經白聖法師的指導後，終提出相關人證和物證向政府變更寺廟登記由私建改為募建，事情才告解決和落幕（釋白聖 2008，582）。

²⁵ 1927 年，臺中佛教會館的林德林發生疑似緋聞案。引發彰化「崇文社」的聲援，並對林氏進行圍剿，引發儒佛社群的針鋒相對，臺灣佛教界也展開對儒教排佛思想的批判。崇文社將相關的資料和批評的詩文作品彙編成五冊《鳴鼓集》行世（許雪姬 1018；〈林玠宗氏略歷〉53）。

表的《僧自治說》，更直接展現其社會主義化佛教理論，部分的太虛追隨者也受當時社會主義影響致使行動主張趨於激進的事實（陳儀深 279-298），加上玠宗法師企圖透過佛教交流，達到日華親善政策的目標，但也因過度樂觀而誤判形勢，以及受到 1930 年代，日本政府對共產主義、社會主義、無政府主義等思潮採取防範與檢束的行動，加上中國的佛化新青年運動，在政局紛亂與教界觀念守舊，引發教界人士對其側目與反對聲浪下，實質作為與影響有限，很快地灰飛煙滅，進而導致其在臺推行的中華佛化新僧運動終告失敗的結局，惟改革理想受挫後，讓他有更多時間沉潛回歸於佛學的探究和著述。日治時期玠宗法師發表的著述整理如表 1：

表 1：日治至戰後初期玠宗法師發表文章一覽表

作者	篇名	刊名	卷期	出版時間	頁碼
林玠宗	佛化新青年會代表祭田橫	南瀛佛教	v. 4, no. 2	1926.3.20	27-28
林玠宗	詩的大乘佛化社徵詩啟	南瀛佛教	v. 4, no. 3	1926.5.20	23
張宗載演講， 林玠宗記錄	佛化新青年會之解釋及東亞佛教徒之使命	海潮音	v. 7, no. 10	1926.11.24	9-11
林玠宗	佛心宗哲學（續）	南瀛佛教	v. 4, no. 6	1926.12.1	13-14
林玠宗	佛化新僧之宣言	南瀛佛教	v. 4, no. 6	1926.12.1	22-24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一）	南瀛佛教	v. 5, no. 5	1927.10.6	28-31
金剛寺釋玠宗	繡雄雞： 獨繡司晨不繡龍， 分明錦上色華濃； 雖然十指鍼神巧， 難作登壇報曉鐘。 題旨活潑 述三漫評	南瀛佛教	v. 5, no. 5	1927.10.6	52

金剛寺 釋玠宗	秋夜自感： 爐香添盡靜開襟， 雲色淨空夜色沉； 一陣過風迎遠笛， 數聲落木應村砧。 西簾閒捲秋光透， 北枕偏恒冷氣侵； 自愧無成眠不得， 重開詩卷短長吟。	南瀛佛教	v. 5, no. 5	1927.10.6	52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二）	南瀛佛教	v. 5, no. 6	1927.11.10	28-31
金剛寺 珍宗 ²⁶	重遊法雲寺： 法雲掛錫日觀山， 禪室香臺疊翠灣； 世外風光塵不到， 晴嵐一色照禪關。	南瀛佛教	v. 5, no. 6	1927.11.10	55
林玠宗 ²⁷	法性宗哲學（三）	南瀛佛教	v. 6, no. 1	1927.12.20	49-52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四）	南瀛佛教	v. 6, no. 2	1928.4.20	47-49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五）	南瀛佛教	v. 6, no. 3	1928.6.5	33-36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六）	南瀛佛教	v. 6, no. 4	1928.8.21	39-41
林玠宗	法性宗哲學（完）	南瀛佛教	v. 6, no. 5	1928.9.21	43-48
林玠宗	登基隆月眉山記	南瀛佛教	v. 10, no. 6	1932.7.1	40
林玠宗	木生道友	南瀛佛教	v. 11, no. 1	1933.1.1	56
林玠宗	家屋移轉左記住所祈 將通信名簿登證載入	南瀛佛教	v. 11, no. 4	1933.4.1	53
林玠宗	敬勸大覺法堂廣大師 書	南瀛佛教	v. 13, no. 1	1935.1.1	50
林玠宗	天臺宗哲學	南瀛佛教	v. 13, no. 6	1935.6.1	29-33
林玠宗	贈張長川君	南瀛佛教	v. 13, no. 6	1935.6.1	41
林玠宗	釋迦文佛降生年祝詞	南瀛佛教	v. 13, no. 6	1935.6.1	43
林玠宗	遊圓覺禪院	南瀛佛教	v. 13, no. 6	1935.6.1	43
林玠宗	受圓覺禪院應供	南瀛佛教	v. 13, no. 6	1935.6.1	43

²⁶ 應為玠宗之誤。

²⁷ 誤繕為林珍宗。

林玠宗	天臺宗哲學（下）	南瀛佛教	v. 13, no. 7	1935.7.1	22-27
林玠宗	遊青草湖靈隱寺應供	南瀛佛教	v. 14, no. 8	1936.8.1	44
林玠宗	敬呈保真無上二大師 同人	南瀛佛教	v. 14, no. 8	1936.8.1	44

資料來源：蘇全正整理自《南瀛佛教》，1926-1936。

（二）玠宗法師與林德林、林秋梧之新僧思想比較

林德林，法號演滿，原籍雲林西螺，俗名林茂成，別號二樹庵、祇園、正信生。最初在臺中市龍華齋教慎齋堂求道，大正元年（1912）依止基隆靈泉寺善慧法師出家。日治時期曾任日本曹洞宗布教師，其一生推崇日僧忽滑谷快天（日本佛教曹洞宗之學僧，曾任曹洞宗大學教授、校長）的思想，致力於推動正信佛教，並以臺灣的馬丁路德（西元16世紀的基督教改革者）自任，核心目標為使「世間人類同獲正信生活，法界眾生共證一乘佛果」，即其服膺的一佛乘思想（蘇全正 2011，89-90）。

1935年（昭和10年），林德林於《南瀛佛教》發表〈臺灣佛教新運動之先驅〉（林德林 23-34），其中附錄「臺灣佛教青年會趣意書」（28-31）。他指出當時佛教道友會、南瀛佛教會、臺中佛教會、佛教龍華會等，臺灣佛教運動新機關與臺灣佛教青年會的關係密切，而有關臺灣佛教振興策、臺灣佛教改革論、臺灣佛教統一論、正信佛教新運動、僧伽生產論、僧侶生活論、僧侶帶妻問題、佛教徒葷素問題、佛教徒教育問題、寺院管理制度問題、本尊問題、住持僧資格問題等等，臺灣佛教界熱烈討論的議題亦由臺灣佛教青年會延長而來。1935年，日本曹洞宗在臺之分別院組

織「臺灣佛教青年會」，²⁸其本部設立於臺北市東門曹洞宗大本山臺灣別院內，係以日本曹洞宗系之寺院——基隆靈泉寺、臺北凌雲寺、西雲岩、苗栗法雲寺、臺南大仙岩、臺南開元寺等之住職、僧侶為成員所成立者，該會由日人今西大龍、石黑光石、原田泰能、林清山、貫田至道、大野鳳州、大石堅童，及臺人黃玉階、王慶忠、陳火、江善慧、洪以南、吳昌才、吳輔卿、謝汝銓等為發起人。此組織被臺中佛教會館的林德林將之視為「臺灣佛教新運動之先驅」（林德林 23-31），象徵臺灣佛教新運動的時代來臨，而他亦被譽為「臺灣佛教馬丁路德」的佛教改革先驅（江燦騰 2002，255-303）²⁹。

另外，臺南開元寺的林秋梧（1903-1934，證峰法師）曾留學日本且師事日僧忽滑谷快天，是日治時代最具社會主義色彩，且欲積極改革佛教，倡導社會主義化的解放佛學，也是主張家庭改革，提昇婦女地位的第一人（林秋梧；李筱峰）。玠宗法師與林德林、林秋梧三人都是日治時代新佛教運動的佼佼者與行動者，惟林秋梧因早逝，留下數十篇的著作近年始獲得注意和研究，影響和貢獻未被突顯，有待日後更多研究；而林德林因歷經中教事件和公開娶妻生子的行為不見容當時臺灣社會傳統，轉趨低調，不過仍與霧峰林家林獻堂時有往來，戰後甚至在遷建臺中市的靈山寺內定期舉辦「大乘起信論讀書會」，由林德林擔任召集人，林獻堂、靈山寺德欽法師、慎齋堂張月珠（德熙法師）、國大代表林吳帖等都是成員。至於玠宗在中國佛化新青年運動失敗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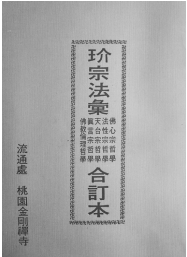
²⁸ 參見林德林 23-31。另江燦騰依據林學周《臺灣宗教沿革志》的記載，主張臺灣佛教青年會由林學周首倡（江燦騰 2001，160）。

²⁹ 另收錄於江燦騰《日據時期臺灣佛教文化發展史》。

以其良好的漢學及日文根柢，能詩能文，逐漸受到日人重視，大正 14 年（1925）隨其師妙禪加入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昭和 16 年（1941），受高雄州教務所長日僧東海宜誠的賞識，得以派任至屏東紫雲山東山禪寺為常在教師駐錫弘法。³⁰ 加上因其出身中部霧峰林家，地緣關係，住持加入妙心寺派原臺中寶覺寺所屬的真修堂³¹，遂活躍於戰前的臺中地區佛教界（蘇全正 2011，232-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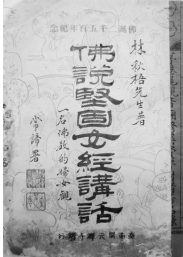
茲將玠宗法師與林德林、林秋梧的新僧思想列表比較如表 2：

表 2：玠宗法師與林德林、林秋梧的新僧思想比較表

姓名	代表性著作	思想特徵
釋玠宗	<p>〈佛化新僧之宣言〉、《佛家倫理哲學》、《真言宗哲學》、《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p> 	<p>學貫禪、淨、律、密、儒學五家之學。其中《佛家倫理哲學》發明以夫婦、親子、兄弟、師徒、朋友、主從、社會、三寶等佛教八種倫理，提供佛教基礎教育入門，為其〈佛化新僧之宣言〉及〈佛化新僧簡章〉的具體主張和理論的實踐。</p>

³⁰ 戰後玠宗曾於 1965 年受聘，短暫住持屏東縣內埔鄉靈光禪寺。參見施德昌〈寶覺禪寺〉、〈臨濟宗布教所真修堂〉；蘇全正 2011，261。

³¹ 真修堂係 1935 年創立於臺中市，為臺中市寶覺寺的出張說教所，主祀釋迦如來、觀世音菩薩，屬於臨濟宗妙心寺派。1940 年改稱臨濟宗布教所真修堂，由玠宗擔任住持。見施德昌〈靈山寺〉。

<p>林德林 (德林法師)</p>	<p>忽滑谷快天著，林德林譯，《正信問答》。 主編《中道》雜誌（1923-1925）。</p> 	<p>服膺日僧忽滑谷快天的佛學主張，倡導一佛乘思想：「世間人類同獲正信生活，法界眾生共證一乘佛果」，即獲得正信，直了成佛。</p>
<p>林秋梧 (證峰法師)</p>	<p>《佛說堅固女經講話》、《真心直說白話註解》。</p> 	<p>解放的佛學觀。佛教社會主義的信仰者與實踐者一倡導佛教改革與社會運動；提倡家庭改革、提昇婦女地位。</p>

另嚴瑋泓的研究指出林秋梧透過馬克斯思想階級鬥爭的理論，批評當時的臺灣佛教現狀，即寄望於死後的世界，其提出所謂的「醒世」思潮，使得佛教徒透過理性思惟，而非處於迷信的狀態，並透過鬥爭回到眾人平等的目的，試圖推動其心中理想的現世淨土。嚴瑋泓認為林秋梧的「左翼佛學」，是以「溫和的左翼用具體生命處境，以現實追求淨土」（嚴瑋泓 185-203）。

（三）戰後玠宗法師的主要著述

玠宗法師主要著作有《佛家倫理哲學》、《真言宗哲

學》、《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後由高雄光德寺和普門文庫分別合輯為《玠宗法彙》流通，及《新編佛寺日用課誦本》等專書。其中《佛心宗哲學》即闡述禪宗的臨濟、曹洞二宗派思想；《法性宗哲學》則為闡發以《心經》的無相見性論及《金剛經》的無相明心論，為中心的般若空宗之中道圓融思想；《天台宗哲學》係以隋代智者大師所發明的三諦圓融、一念三千觀、性修不二及四諦法門做為統貫佛教與判教的依據；而《真言宗哲學》即密教的實踐思想，以六大無礙論、四曼不離論及三密加持論加以闡釋；《佛家倫理哲學》則發明以夫婦、親子、兄弟、師徒、朋友、主從、社會、三寶等佛教八種倫理，提供佛教基礎教育入門。

玠宗法師對佛法的修持深入禪、淨、天台、東密及儒學，加上能詩能文，戰前在《南瀛佛教》及戰後由臺北市佛教支會發行的《臺灣佛教》等刊物上發表許多文章和詩文，對教史和當代世界主要思潮亦有深入探討，因此留有相關著作傳世，顯見其不僅佛學基礎紮實，且學養豐富，涉獵當代新知理論甚廣，誠屬難得。玠宗法師戰後的佛學著述整理如表 3：

表 3：戰後玠宗法師發表文章一覽表

作者	篇名	刊名	卷期	出版時間	頁碼
江蘇無錫嚴文樸記錄	玠宗法師演講詞	《臺灣佛教》	10 月號	1948.10.1	14
江蘇無錫嚴文樸記錄	玠宗法師赴三聖閣應供有感： 放逸幾年習已深， 今朝虛應却無因； 那知頂掛真空日， 徹地通天一法身。	《臺灣佛教》	10 月號	1948.10.1	14

江蘇無錫嚴文樸記錄	玠宗法師口占贈無錫佛學會理事長過聖嚴居士： 心似西湖徹底清， 圓明覺上會前因； 空中出色原無我， 直向如來藏裏行。	《臺灣佛教》	10月號	1948.10.1	14
江蘇無錫嚴文樸記錄	又贈無錫佛教團體聯誼會副理事長曹培靈居士： 未曾見面已相知， 良會今天意外奇； 弘法利生能有幾， 宗門把臂不嫌遲。	《臺灣佛教》	10月號	1948.10.1	14
江蘇無錫嚴文樸記錄	又贈無錫佛教圖書館龔了教居士： 如軍智慧世無多， 誓願宏深出娑婆； 蓮花開處成知友， 極樂逍遙念佛陀。	《臺灣佛教》	10月號	1948.10.1	14
玠宗	喜逢佛誕日有感	《臺灣佛教》	9(4)	1955.4	10
玠宗	佛心宗哲學(一)	《臺灣佛教》	9(5)	1955.5.8	4-5
屏東林慶雲記，玠宗講演	妙法喻蓮華與五時說教	《臺灣佛教》	10(1)	1956.1.1	8-9
龍山寺玠宗	中國佛教史揀論(上)	《臺灣佛教》	10(7)	1956.7.8	14-15
玠宗	步黃廷爵居士原韻【按七絕三首】	《臺灣佛教》	10(7)	1956.7.8	20
龍山寺玠宗	中國佛教史揀論(下)	《臺灣佛教》	10(8)	1956.8.8	13-14
玠宗	敬步廷爵大居士原韻、步二首原韻、步三首原韻	《臺灣佛教》	10(9)	1956.9.8	18
玠宗	龍山寺釋玠宗聲明啟事	《臺灣佛教》	10(11)	1956.11.8	19
		《覺生》	7(5)	1956.11.1	25

釋玠宗	釋迦佛慈悲救世主義	《臺灣佛教》	18 (8)	1964.11.20	24-25
釋觀心編	《釋玠宗老法師事略》	桃園縣：金剛禪寺		1969	
釋玠宗	《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	高雄縣光德寺 臺北普門文庫		1976 1985	
釋玠宗編	《新編佛寺日用課誦本》	桃園縣：金剛禪寺		1982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製表，2024.5.10。

另根據其口述生平事略，由釋觀心編輯完成的《釋玠宗老法師事略》（1969），可視為其生前的個人傳記。其早年留有禪境詩文自況，如「本來非假亦非真，權作因緣一幻人；五蘊山頭無著住，六根境上絕同鄰。一心似覺千心影，千月還如一月痕；頓悟菩提全體現，揚眉瞬目露全身。」（釋玠宗 1985，1）³² 可做為其禪修悟境的寫照和印證。

五、結論

戰前的玠宗法師曾懷抱改革臺灣佛教的理想，但他卻選擇以民初中國佛教試驗階段，且具略為激進色彩的社會主義式的佛化新青年路線，與日治時期四大法脈及新僧林德林、林秋梧等接受日本佛教現代化的改革思想，有著截然不同的發展方向及結果，玠宗法師的改革主張顯得勢單力薄。而太虛法師的中國佛教改革主張的困頓，和追隨者張宗載、甯達

³² 另見蘇全正 2010 年 12 月 2 日於桃園市金剛禪寺田野採訪（2010b，未刊稿）。

蘊等佛化新青年運動的失敗，也注定玠宗法師在臺的〈佛化新僧之宣言〉和主張淪於泡沫般的幻滅。惟其應變態度和才學表現，使他在很快時間裡與日本佛教臨濟宗妙心寺派取得連繫和任用，遂鋪陳出其在日治時期臺中、屏東地區的佛教活動網絡，惟與霧峰林家 and 以林獻堂主導下的霧峰靈山寺之間的互動，仍屬有限，未能成為其有力的後盾及支持。

戰後初期臺灣社會環境並未隨著「臺灣光復」，期待成為三民主義的模範省而有所改善。接收官吏的貪污腐敗及國軍部隊的素質低劣，並以戰勝者和歧視眼光看待臺灣人民，隨後因經濟上的通貨膨脹和民生缺糧，加上臺籍知識分子出路無門，不滿與忿懣氣氛的蘊釀和升高，民國 36 年（1947）2 月 28 日終因細故而釀衝突災難，事平後，臺灣社會亦隨之落入封閉三十餘年的噤聲自危、恐共防共的冷漠肅殺環境，即便霧峰林家素負聲望的林獻堂仍不免在驚慌中遠避日本以終。

而臺灣佛教界也難逃此危厄，僧侶罹難、陷獄、逃離時有所聞。而擁有大陸經驗的玠宗法師，在戰後瀰漫著反共愛國氣氛的戒嚴環境中，由滿懷弘法熱情和積極投入佛教事務的參與，也曾配合反共政策宣講三民主義與佛教教義相同，稱揚蔣中正是民族救星，批判馬列共產主義，後來卻採行又即又離的方式，遠離同屬圓瑛法嗣的白聖法師，掌控和主導在臺北的中國佛教會運作下的黨政關係與權力角逐漩渦，卻也因此被白聖法師在其日記中認為玠宗法師無益於佛教師門，惟不失是一位安份守己的出家人之評價。

儘管玠宗法師晚年行事轉趨低調，卻又在臺灣佛教界留下不可磨滅的影響及佛學著作《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尤其因緣巧合的深耕臺中、桃園等地的佛教發

展，延續妙禪法師南山金剛寺的法脈傳承。故依民國 100 年（2011），淨良長老（1931-2021）主張佛教人物的評價須從「立功、立德、立言」三方面去思考，即對佛教的護教、改革與發展，弘法利生有眾所矚目、肯定的建樹和貢獻；於戒律、德行、行儀、修持為教內外所讚譽尊仰者；著書立說，對於佛法有深入的精闢見解，自渡渡人，具有一定影響者（蘇全正 2024，76）。就此「立功、立德、立言」的評判標準而論，玠宗法師至少已具備「立言」其一，因此奠定其在臺灣佛教史上的地位及貢獻，誠為臺籍僧人跨越日治與戰後兩個時代的一代典範。

引用文獻

研究文獻

- 于凌波：《民國佛教高僧傳》（第5輯），臺中：李炳南居士紀念文教基金會，2004年。
- 〈士林鎮鼓山湧泉寺舉行開光安座法會〉：《臺灣佛教》，第19卷，第10期，1965年，頁21。
- 大溪妙法寺：<http://www.dhafa.net/temple/history.htm>，2010.12.1。
- 中國佛教會：〈中國佛教會第五屆常務理監事聯席會第六次會議紀錄（民國54年1月26日）〉，《中國佛教會檔案彙編（一）：會議紀錄系列（三）第一、二、三冊》，臺北：中國佛教會，2010年，頁142。
- 中國佛教會文獻編審委員會：《中國佛教會暨縣市佛教會沿革及寺院簡介》（上），臺北：中國佛教會，2010年。
- 〈中國佛教會臺灣省分會第六屆理監事會改選〉：《覺生》，第8卷，第6/7期，1958年，頁38。
- 中華民國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本會簡介〉，<https://www.c-gpgd.org.tw/about.php>，2025.12.23。
- 〈中縣佛會召開大會，選理監事及省代表〉：《臺灣佛教》，第19卷，第2/3期，1965年，頁32。
- 〈中縣慶祝佛誕節化裝千餘人遊行〉：《臺灣佛教》，第19卷，第5/6期，1965年，頁37。
- 王見川：〈臺灣佛教人物叢論〉，《圓光佛學學報》，第3期，1999年，頁305-324。
- 〈台北市政府通知令〉：《臺灣佛教》，第10卷，第10期，1956年，頁20。
- 江燦騰：《日據時期臺灣佛教文化發展史》，臺北：南天書局，2001年。
- ：〈日據時期臺灣新佛教運動的先驅——「臺灣佛教馬丁路德」林德林的個案研究〉，《中華佛學學報》，第15期，2002年，頁255-303。
- 〈妙禪老和尚追思法會〉：《臺灣佛教》，第19卷，第11/12

- 期，1965年，頁12。
- 〈役員及教師教師補任免〉：《南瀛佛教》，第3卷，第3號，1925年，頁30。
- 李筱峰：《臺灣革命僧林秋梧》，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1年。
- 谷瑞儉：《臺中縣霧峰國民小學百週年校慶特刊》，臺中：霧峰國民小學，1997年。
- 忽滑谷快天著，林德林譯：《正信問答》，臺中：臺中佛教會館，1942年。
- 〈東亞佛教大會中華民國代表來臺〉：《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34。
- 〈東亞佛教大會臺灣代表歸臺〉：《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34。
- 林幼春述：〈先伯祖剛愨公家傳〉，《林氏家傳》，霧峰：林獻堂，1939年，頁8-10。
- 林玠宗：〈佛化新青年會代表祭田橫〉，《南瀛佛教》，第4卷，第2號，1926a年，頁27-28。
- ：〈詩的大乘佛化社徵詩啟〉，《南瀛佛教》，第4卷，第3號，1926b年，頁23。
- ：〈佛化新僧之宣言〉，《南瀛佛教》，第4卷，第6號，1926c年，頁22-23。
- ：〈佛化新僧簡章〉，《南瀛佛教》，第4卷，第6號，1926d年，頁23-24。
- ：〈佛教之討論〉，《全唐文》，第75冊，臺中：文听閣圖書公司，2007年，頁890。
- 〈林玠宗氏略歷〉：《南瀛佛教》，第14卷，第3號，1936年，頁53。
- 林秋梧：《佛說堅固女經講話》，臺南：開元禪寺，1934年。
- 林德林：〈臺灣佛教新運動之先驅〉，《南瀛佛教》，第13卷，第5期，1935年，頁23-34。
- 林獻堂：《灌園先生日記（十三）一九四一年》，許雪姬等編注，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近代史研究所，2007年。

- 〈玠宗老法師辭桃園佛教蓮社導師〉：《臺灣佛教》，第15卷，第7期，1961年，頁18。
- 長榮大學編纂：《新修霧峰鄉志》（下），臺中：霧峰鄉公所，2009年。
- 施德昌：《紀元二千六百年記念：臺灣佛教名蹟寶鑑》，臺中：民德寫真館，1941年。
- 胡建國主編：〈妙廣和尚略歷〉，《國史館現藏民國人物傳記史料彙編》（第23輯），2000年，頁128-131。
- 桃園金剛寺：<https://www.tykingkongtemple.org/>，2024.10.5。
- 〈桃園金剛寺佛像安座開光，並參加冬令救濟托鉢〉：《臺灣佛教》，第20卷，第2/3期，1966年，頁34。
- 張宗載：〈我對於東亞佛教信徒今後之希望〉，《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a年，頁7-8。
- ：〈新佛化運動與中日親善之實現（上）〉，《南瀛佛教》，第4卷，第5號，1926b年，頁28-30。
- ：〈詩函寄臺灣新僧玠宗師〉，《南瀛佛教》，第4卷，第5號，1926c年，頁48。
- 〈張宗載及杜鵑啼兩氏歸支〉：《南瀛佛教》，第4卷，第6號，1926年，頁53。
- 許雪姬總策劃：《臺灣歷史辭典》，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年。
- 陳雍：〈陳雍女士宣言〉，《南瀛佛教》，第4卷，第6號，1926年，頁24。
- 陳儀深：〈太虛法師的政治思想初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9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頁279-298。
- 甯達蘊：〈佛法與人生〉，《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9。
- 童勉之：《教界領袖淨心長老》，臺中：太平慈光寺，2008年。
- 圓照寺：〈敬定法師〉，<http://www.yct.com.tw/venerable-1.htm>，2010.12.1。
- 〈道階法師一行歸國〉：《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35。

- 〈臺中縣佛教支會第一次理監事會議〉：《臺灣佛教》，第 18 卷，第 2 期，1964 年，頁 24。
- 臺中縣佛教會：〈大臺中佛教會（前身為台中縣佛教會）沿革〉，
<http://www.tcsbuda.org.tw/introduction-1.html>，2025.12.23。
- 〈臺北市十普寺春季傳戒通啟〉：《臺灣佛教》，第 9 卷，第 2/3 期，1955 年，頁 2。
- 〈臺北市十普寺春季傳戒通啟〉：《覺生》，第 5 卷，第 57 期，1955 年，頁 25。
- 賴健祥：《臺中外史》，臺中：作者自印，1968 年。
- 臨濟宗淨覺山光德寺編：《光德寺四十年來大事記實》，高雄：臨濟宗淨覺山光德寺，2008 年。
- 〈臨濟宗慈德堂入佛誌盛順開紀念講演會〉：《南瀛佛教》，第 13 卷，第 4 號，1935 年，頁 44。
- 〈豐原玠宗老法師榮任靈光寺住持〉：《臺灣佛教》，第 19 卷，第 8 期，1965 年，頁 25。
- 嚴文樸記：〈玠宗法師演講詞〉，《臺灣佛教》，第 10 期，1948 年，頁 14。
- 嚴瑋泓：〈林秋梧「左翼佛學」的哲學基礎〉，《啟蒙與反叛——臺灣哲學的百年浪潮》，洪子偉、鄧敦民主編，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8 年，頁 185-203。
- 蘇全正：〈桃園市金剛禪寺田野調查（4 月 1 日）〉，2010a 年，未刊稿。
- ：〈釋界雲及桃園市金剛禪寺田野調查（4 月 1 日、12 月 2 日）〉，2010b 年，未刊稿。
- ：《臺灣佛教與家族——以霧峰林家為中心之研究》，2011 年，中正大學，博士論文。
- ：〈日治時代臺灣佛化新青年運動之探討——以玠宗法師為例〉，《第六屆歷史思維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中：亞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2015 年，頁 41-56。
- ：〈日治時期佛教女眾道場的聯合行動——以《韻文釋迦傳》印製為例之探討〉，《圓光佛學學報》，第 30 期，2017 年，頁 23-64。
- ：〈淨良長老與戰後臺灣高等教育——以臺灣佛教史研究

- 人才培育為例》，《人文佛教的先覺者——淨良長老圓寂週年紀念論文集》，嘉義：國立中正大學媽祖文化研究中心；臺北：財團法人彌陀文教基金會，2024年，頁72-92。
- 釋白聖：《白聖長老日記》（廿二），臺北：白聖長老紀念會，2008年。
- ：《白聖長老日記》（一），臺北：白聖長老紀念會，2009年，修訂再版。
- 釋見曄：《走過臺灣佛教轉型期的比丘尼——釋天乙》，臺北：中天出版社，1999年。
- 釋明暘主編：《圓瑛大師年譜》，上海：上海圓明講堂，1989年。
- 釋玠宗：〈和前韻〉，《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33。
- ：〈龍山寺釋玠宗聲明啟事〉，《覺生》，第7卷，第5期，1956a年，頁25。
- ：〈龍山寺釋玠宗聲明啟事〉，《臺灣佛教》，第10卷，第10號，1956b年，頁19。
- ，林慶雲記：〈妙法喻蓮華與五時說教〉，《臺灣佛教》，第10卷，第1號，臺北：中國佛教會臺灣省臺北市支會，1956c年，頁8-9。
- ：《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高雄：光德寺，1976年。
- ：〈桃園金剛寺初建落成典禮〉，《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臺北：普門文庫，1985年，頁133-134。
- ：《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學（合訂本）》，臺北：普門文庫，1985年。
- 釋玠宗編：《新編佛寺日用課誦本》，桃園：金剛禪寺，1982年。
- 釋定道編：〈釋玠宗老法師事略簡介〉，《玠宗法彙：佛心宗哲學、法性宗哲學、天台宗哲學、真言宗哲學、佛教倫理哲

- 學（合訂本）》，高雄：光德寺，1976年，頁131。
- 釋神妙：〈敬呈道階法師並張君宗載甯君達蘊二位大居士教正〉，《南瀛佛教》，第4卷，第1號，1926年，頁33。
- 釋淨心，見弘記錄：《海外佛教訪問記》，高雄：淨覺佛教事業護法會，2008年。
- 〈釋澄心尼師榮任沙鹿佛陀寺住持〉：《臺灣佛教》，第19卷，第10期，1965年，頁21。
- 釋觀心編：《釋玠宗老法師事略》，桃園：金剛禪寺，1969年。
- 闕正宗：《臺灣佛教一百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9年。
- ：《臺北市佛教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臺北：臺北市佛教會，2009年。
- 闕正宗主編，《臺灣佛寺導遊（五）：中部地區（上）》，臺北：菩提常青雜誌社，1993年。

A Taiwanese Monk Active Across Two Eras: The Case of Venerable Jiezhong

Chuancheng Su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Chung Cheng University

Abstract

Venerable Jiezhong was an important Taiwanese monastic who had been through the transition of a society in flux and the developing Buddhism under Japanese rule post-WWII. Having received full financial support from his family elder, Lin Xiantang, Venerable Jiezhong could afford to join the Sangha, learn Buddhism, set up Buddhist establishments, and become active in the Taichung area. Before WWII, He went to China several times and was the only Taiwanese monastic who received Dharma transmission from Master Yuanying's Linchi Qita Lineage. He was dedicated to cultivating Buddhist Youth in Taiwan based on the Chinese Buddhism system developed by Master Taixu's followers. As a self-appointed leader, he was highly visible by writing numerous articles to promote his socialistic ideology and trying to revive Buddhism in Taiwan.

After WWII, he was involved in the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BAROC) administering work in the Taiwan Province, Taipei City, and Taichung County, and kept publishing essays and poetry. Even though he and Master Baisheng, the leader of the BAROC, were both Dharma heirs of Master Yuanying, he did not take part in its centralised power. Probably due to his family practice and Buddhist heritage, he was shy of political power and chose to promote practicing both Chan and Pure Land Buddhism, cultivating Buddhist education, and facilitating charities at the local level.

As he was an erudite scholar of Buddhism and literature, Master Jiezhong's followers published his writings in *An Anthology of Jiezhong's Dharma Writings on Philosophy of Foxin School, Philosophy of Faxing*

School, Philosophy of Tiantai School, Philosophy of Zhenyan School, and Philosophy of Buddhist Ethics. He expounded that the principles of “three meanings complimenting each other”, “three thousand realms in one single thought-moment”, “nature and cultivation are not different”, and the “Dharma method of the four truths” developed by Master Zhiyi are the core Tiantai doctrines and the fundamentals in classifying Buddhism. Having established at least one of the Confucian “three eternal” criteria, namely merits, virtues, and words, Master Jiezong is considered a paragon among post-WWII Taiwanese monastics.

Keywords

Taiwanese Buddhism, Master Jiezong, Buddhist movement, South Seas Buddhist Association, Taoyuan Vajra Zen Temple